

澎湖縣西嶼鄉公所 函

地址：澎湖縣西嶼鄉赤馬村78-1號
承辦人：呂靜茹
電話：06-9982611 分機26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ma90930@sth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澎西鄉建字第115010122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1012251_公布澎湖縣西嶼鄉池東村公有零售市場管理自治條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澎湖縣西嶼鄉池東村公有零售市場管理自治條例」
之令、公告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一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
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澎湖縣西嶼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7次定期會議決
(115年5月14日澎西授代字第1150100047號函)辦理。
- 二、檢陳發布令、公告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一份。
- 三、敬請澎湖縣政府准予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澎湖縣西嶼鄉公所建設課、本鄉各村辦公處、澎湖縣西嶼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政
府

